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华宁县大龙山风电场（二期）项目开发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日前收到华宁县发展和改革局成交通知书，公司获得华宁县大龙山风电场（二期）项目开发权。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已列入云南省 2025 年第三批新能源项目开发建设清单。项目场址位于玉溪市华宁县青龙镇东北部，工程建设条件总体较好。根据前期规划成果，预计总装机容量 30MW，工程建设总工期 6 个月。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公司本次获得华宁县大龙山风电场（二期）项目开发权，交易对手方为华宁县发展和改革局。公司与华宁县发展和改革局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类似业务情况：经公司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宁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大龙山风电场项目，项目装机容量 56.25MW。《关于华宁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大龙山风电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详见 2026 年 4 月 9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获得华宁县大龙山风电场（二期）项目开发权，有利于公司紧抓战略机遇，积极践行国家和云南省能源发展战略，加快绿色能源建设步伐，提升公司新能源装机规模、市场地位和经营业绩，促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做强做优做大，推动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实现的同时助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公司将加快推进华宁县大龙山风电场（二期）项目前期工作，争取符合条件后尽快开

工，项目的实施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上述项目的实施尚需获得政府部门的核准及相关审批，尚需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如需）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项目的具体实施内容及项目的推进进度等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

未来项目投入运营后的经营业绩可能受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气候以及风资源条件变化等方面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成交通知书。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